

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公職養成學分學程暨微學程規劃書

102年12月23日公職養成學分學程委員會會議通過
 102年12月24日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
 103年1月9日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
 103年3月12日102學年度第5次教務會議通過
 110年11月24日110學年度第1次系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
 110年12月21日110學年度第2次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
 111年1月5日110學年度第2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
 111年1月12日110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同意備查
 113年5月22日112學年度第4次系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
 113年5月27日112學年度第4次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
 113年6月13日112學年度第5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

學程名稱 (中文、英文)	公職養成學分學程暨微學程
學程召集人/電話	公共行政與政策學系系主任 / 049-2910960轉2680
學程委員會委員 (含系所名) (至少三人)	公行系全體教師
學程連絡人/電話	朱靖芸/049-2910960轉2682
合作開設單位	無
學程設置宗旨	國家考試(高普考)是近年來許多大專院校畢業生的就業選項之一。本校公共行政與政策學系擁有完整的師資陣容與課程規劃,得以培養優質的政策分析與行政管理人才,特設置本學程與全校學生分享教學資源,並提升本校畢業學生的就業能力。
學程教育目標	藉由修習本學程訓練學生國家考試應試能力,使具有人文關懷精神學生,有能力就任公職,落實理論與實務之結合。
學程核心能力	強化國家考試應試能力。
學程開始日期	本學程計畫自102學年度第2學期起實施;微學程自110學年度第2學期起實施。
課程規劃	修習主學程者:必修 6 學分,選修 14 學分,共計20學分。 修習微學程者:學程課程任選10學分。
修讀對象 (資格、人數)	本校大學部 2 年級以上在學學生,對公職考試有興趣者。
申請及核可程序	每學期第17週受理申請,填具申請書並檢附自傳及歷年成績單,經甄選後核定之。
收費方法	1. 學士班:不收費。 2. 碩、博士班:依本校學分費收取標準。 3. 外國學生、交換生:依相關規定辦理。 4. 跨校選課:依本校校際選課辦法收費標準。 5. 企業參訪或企業實習等活動衍生個人費用:自付。
經費收支規劃	依學校相關規定辦理。

課程一覽表

	開課單位	課號	課程名稱	學分數	師資規劃
必修	公行系	060204	公職考試實務	3	由公行系規劃
		060205	國文考試實務	3	
必修學分數： 6 學分					
選修		060206	公文處理與應用文實務	3	
		060207	法學知識實務	3	
		060029	心理學	2	
		060035	人事行政	3	
		060057	財政學	3	
		060059	人力資源管理	2	
		060063	國際公法	2	
		060064	社會福利行政	2	
		060070	行政程序法	2	
		060084	法學緒論	3	
		060096	中華民國憲法	3	
		060099	公共管理	3	
		060129	刑法概要	2	
		060136	民法概要	2	
		060144	公共政策	3	
		060155	地方政府與政治	3	
		060161	政治學(上)	2	
		060162	政治學(下)	2	
		060163	行政學(上)	2	
		060164	行政學(下)	2	
		060165	經濟學及實習(上)	2	
		060166	經濟學及實習(下)	2	
		060167	社會學	3	
060169	行政法(上)	2			
060170	行政法(下)	2			
060172	國際政治	3			
選修學分數： 14 學分					
修畢必修 6 學分，選修 14 學分，共計 20 學分者，頒發學分學程結業證明書；					
修畢 10 學分(必修或選修任選)者，頒發微學分學程證明書。					